

# 臺東縣達仁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達鄉民字第1140015878C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臺東縣達仁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臺東縣達仁鄉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4次臨時會決議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。修正「臺東縣達仁鄉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十條及第十一條條文。
- 二、施行日期：自115年1月1日起實施。

鄉長 陳 新 輝